

# 惩处旅游乱象就要对事对人

关育兵

当游客在大理古城遭遇“一对一”导购死缠烂打，当西双版纳的导游因游客不购物便恶语相向，这些屡禁不止的旅游乱象，不仅撕碎了“七彩云南”的美好画卷，更透支着消费者对旅游市场的信任。近日云南省出台的旅游市场诚信建设10条措施，以“对事对人”的刚性约束剑指沉疴，为净化旅游生态注入了制度强心剂。

此次新政最鲜明的特征，在于打破了“违法成本低、守法成本高”的怪圈。过去，一些旅行社将不合理低价游作为引流利器，即便被查处也只需缴纳罚款，换个马甲就能重操旧业；个别导游靠强制购物牟取暴利，吊销证件后仍能通过灰色渠道继续带团。这种“只罚机构、不追个人”的监管漏洞，使得一些旅游乱象陷入“整治-反弹-再整治”的恶性循环。而新规明确“旅行社吊销执照则负责人5年禁业、导游吊证则终身不得再考”，相当于给违法者戴上了“职业紧箍”，让失信者真正付出了代价、切实感受到肉疼。

政策的智慧更体现在刚柔并济的治理哲学中。对诚信经营主体实施“有求必应，无事不扰”的监管原则，既减少了行政干预对市场活力的束缚，又通过“红榜”激励机制引导行业向善；对失信行为分级施策，则避免了“一刀切”式监管可能造成的误伤，让监管力量精准聚焦于扰乱市场秩序的“害群之马”。这种区分对待的治理逻辑，恰似为旅游市场安装了“信用过滤器”，既能过滤杂质，又能留住良币。

治理旅游市场乱象，从来不是简单的行政处罚问题，而是关乎产业根基的系统工程。当低价游陷阱让游客望而却步，强制购物的阴影笼罩旅途，受损的不仅是消费者权益，更是地方旅游的金字招牌。云南此次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制度设计，本质上是通过重塑市场规则，让旅游产业回归服务为本的初心。只有当导游不必靠诱导购物谋生，旅行社无需靠虚假宣传竞争，旅游市场才能形成“服务质量决定生存空间”的良性循环，游客才能真正享受“诗和远方”的惬意。

实际上，伴随着暑期旅游出行高峰来临，为了让大家更舒心、更安心出游，文旅部联合公安、市场监管等部门已经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旅游市场秩序整治，重点整治强迫购物等违法违规行为。此外，多地出台有力举措，守护“火热”暑期游。例如，针对无证游商、占道扰序、黄牛倒票等涉旅乱象，公安机关和相关部门还积极开展联合执法，对出租房屋、仓库等地进行清查，对非法经营等情况进行源头治理。

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。如何确保禁业名单不流于形式？怎样防止“红榜”评选出现猫腻？这些现实问题考验着监管部门的执行力与智慧。或许可以借鉴“旅游黑名单”全国联网的经验，将各地的信用监管数据接入国家平台，让失信者在全国范围内寸步难行；同时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，让诚信激励机制更加公开透明。如此，才能让纸面规定进一步转化为市场治理的实效。

从云南旅游市场的治理迭代，可以看出中国旅游产业转型升级的必然要求。此次10条措施的出台，不仅是对当下乱象的有力回应，更标志着旅游监管从“运动式整治”向“制度化治理”的关键跨越。每个经营主体都应清楚“失信必受罚、违法必严惩”，而当诚信经营成为行业共识，地方旅游名片必将焕发光彩，旅游市场也将在制度护航下走向更高质量的发展阶段。

# 抵制不良学风 回归科研本真

温竞华

科技社团禁止过多过滥设立表彰项目、禁止以撑门面为主要目的邀请院士专家出席活动、禁止举办“应景式”活动、主办国际活动不得“穷大方”摆排场……中国科协日前向社会公布《中国科协关于科技社团举办活动的若干管理规定》，9条新规剑指当前科技社团举办活动中的不良风气。

科技社团是学术交流的重要平台，本应是科技创新的一方沃土。但近年来，一些社团活动却变了味：有的沦为“名利场”，表彰奖项满天飞；有的成了“秀场”，重形式轻内容；有的甚至借学术之名行牟利之实。这些乱象不仅浪费科研资源、消耗工作精力，更污染学术

生态、损害科技社团的公信力和创新力，必须下猛药治沉疴，扶正气扬新风。

科技强国建设离不开风清气正的科研环境和学术风尚。从“两弹一星”、载人航天到高铁、5G……每一项重大科技进展，无不广大学者心无旁骛、潜心钻研的结果。当前，世界科技竞争日趋激烈，我们更需要让科研工作回归本真，让科技社团真正成为创新思想的孵化器、学术交流的主阵地。

抵制不良学风必须直面问题，勇于亮剑。中国科协此前就曾出台针对全国学会会员管理的若干规定，对交钱就能入会、会员学术造假等不端行为进行规范整治。此次针对科技社团活动出台新规并主动向社会公布，就是要把问题摆

上台面，接受全社会共同监督。

此外，还需建立监管长效机制。要保证规定能够真正执行，建立管得住、可操作、能问责的作风学风监管体系，压实主管单位监管责任和科技团体主体责任，主动排查处理学术不端行为。对违规行为加大处罚力度，以“零容忍”的态度、严格的手段、严肃的惩处，划出谁也不敢逾越的红线。

优良的作风学风是科技工作的“生命线”。规范科技社团活动是科技界加强作风学风建设的抓手和缩影，只有不断优化创新的生态土壤，搭建好学术思想和观点碰撞的平台，才能更好让科技创新的“千里马”竞相奔腾，为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提供坚实支撑。



## 两地通办

记者从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了解到，为进一步扩大离境退税“即买即退”政策效应，提升境外旅客购物退税便利度，近日，四川税务部门与重庆税务部门创新协作，成功开通离境退税“即买即退”川渝通办服务。

新华社 朱慧卿 作

## 退个机票损失70万 客户信息泄露不能成为一笔糊涂账

### 法治时评

特约评论员 胡欣红

机票“退改签”电信诈骗又冒头了。

据媒体报道，正值暑期，北京市民王先生近日购买了出行机票，不料起飞前一天接到一通陌生电话，称飞机起落架损坏无法起飞，可为其办理退款或改签业务。王先生按对方引导登录支付宝发起收款，但填写账户金额和退款理由后，支付宝界面显示“对方是企业账户，无法创建收款”。对方随即引导王先生访问虚假民航网站下载APP，并以先检验账户再退款为由，让王先生分别向账户转账44万元、26万元。

机票退改签诈骗并非新鲜事物，不时听闻“中招”旅客损失几十万乃至几百万。稍作梳理，其套路基本如出一辙：骗子通过非法渠道获取旅客姓名、身份证号、航班信息等私密内容，冒充航司客服或平台工作人员，以“航班延误”“机械故障”“里程过期”等为由，许以理赔诱惑，再诱导下载涉诈APP、开启屏幕共享，或要求转账“验证账户”，最终卷走资金。

老骗局为何总能得手？精准信息无

疑是“敲门砖”。一旦对方报出的航班号、身份证号都对得上，受害者往往毫无怀疑。

面对此类骗局，警方和航司早已给出清晰的防范指南：不点击陌生链接、不下载非官方APP、不共享屏幕、不透露银行卡密码和验证码，遇疑立即通过官方渠道核实。这些“保命条款”固然重要，但当个人信息已成“明牌”，仅靠公众“多长心眼”，难免有“扬汤止沸”之嫌。

骗子能精准掌握旅客信息，核心在于个人数据的泄露。一张机票的流转，需经售票平台、航司、代理人、中航信、运营商等多个环节，若叠加保险、租车等附加服务，信息接触方更趋复杂。任何一个环节的疏忽，都可能成为数据泄露的“缺口”。

从源头看，信息泄露无非两种路径：外部的黑客攻击与内部的“监守自盗”。前者通过技术手段侵入系统，将数据打包出售或“炫技”式公开；后者则是行业“内鬼”的主动泄密，这些“内鬼”利用职务便利，将旅客信息变现，成为诈骗链条的第一环。

更令人忧心的是信息泄露的溯源之难。由于涉及环节过多，权责划分模糊，一旦发生泄露，往往陷入“平台推航司，航司推代理”的僵局。

防范机票退改签诈骗，需要构建“源头严防、过程严管、后果严惩”的全链条治理体系。保护旅客的钱袋子，既要教会他们“锁好门窗”，更要给数据安全装上“防盗门”。

一方面，相关机构必须扛起数据保护主体责任。航司、售票平台等应强化技术防护，对数据访问设置“最小权限”，定期排查内部泄密风险；监管部门需建立“一案双查”机制，既要打击诈骗分子，也要倒查信息泄露源头，对失职者从严追责。此前最高检提出将行业内鬼作为打击重点，正是要斩断这条黑色产业链。

另一方面，信息泄露的违法成本亟待进一步提高。现行法律对“情节严重”界定仍显模糊，导致部分小规模泄密难以追责。应通过立法细化标准，让“贩卖一条信息也担责”成为常态，同时完善公益诉讼制度，允许检察机关对大规模信息泄露提起公益诉讼，维护公众集体利益。

对于公众而言，除了提高警惕，更要主动参与监督。遇到可疑诈骗信息，及时向电信部门反馈；发现信息泄露线索，果断向警方报案。唯有形成“公众反馈——部门处置——全民防护”的闭环，才能让信息泄露无处遁形。